

美亚附加特种作业限制条款

(2024 年第二版)

(注册编号: C00003931922024080519343)

兹经双方理解并同意,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进行任何特种作业操作前,应依法取得规定的特种作业证书,且该特种作业证书在有效期内。若被保险人未依法取得规定的特种作业证书而进行特种作业操作的,或被保险人进行任何特种作业操作时该特种作业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则对于其因该特种作业操作导致的任何保险事故,本公司不承担任何保险责任。

兹经双方进一步理解并同意,上述特种作业证书以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2015 年 5 月 29 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80 号第二次修正,如有更新则以最新版本为准)规定的为准,但不包括作业类别为“高处作业”的特种作业操作证。

本合同的所有其它规定均保持不变。

(此页内容结束)